

2021 屏東聖誕節公共空間街頭藝人展演時間表(110/12/27-111/1/2)

1. 111 年 1 月 1 日

地點：公園內中華路入口

湖中島

時段(1)18:00-20:00

(2)20:00-22:00(團體表演：歐○銓、薛○玲-木箱鼓打擊+造型氣球)

2. 111 年 1 月 2 日

地點：公園內中華路入口

湖中島

時段(1)18:00-20:00(個人表演：龔○芸-製作聖誕飾品)

(2)20:00-22:00(團體表演：歐○銓、薛○玲-木箱鼓打擊+造型氣球)

權利與義務：

- 一、申請之檔期如遇本府已有規劃活動辦理時，須以本府舉辦活動為優先。
- 二、演出者應自行準備演出時所需使用之器材，表演中使用音響請調整適宜音量，演出活動結束須將演出場地恢復原狀及維護清潔。
- 三、本府不補助任何費用及誤餐費，惟街頭藝人可接受民眾自由打賞或樂捐，但不可以強制方式收取費用。
- 四、演出者因故未能依時演出，應於前 3 天前通知主辦單位取消演出，俾利本府辦理取消演出公告及其他相關事宜。
- 五、演出者表演內容需依申請報名之演出項目為主，非經主辦單位核准，不得擅自更改其表演內容。
- 六、演出者須依規定時段準時演出並於演出時間提前 30 分鐘到場準備。無故不到場，將由本府裁處停權：1 次無故不到停止受理申請 1 次、2 次無故不到停止受理申請 2 次，依此類推計算相關時間。
- 七、展演時皆需攜帶或於明顯處出示街頭藝人證。